

自殺危險程度的判斷

危險程度 判斷項目	低	中	高
自殺計畫	模糊、無特別的計畫	有特定計畫	有完整的計畫，並清楚的訂出時間地點
自殺方式的致命性	較低(如：服藥丸、割腕)	中度(如：藥物、酒精、一氧化碳、撞車)	方法較具致命性(如：手槍、上吊、跳樓)
是否表達自殺意圖	直接表達	直接表達、並闡述其自殺目的	不直接或根本不表達
環境的壓力	低	中	大
情緒	輕度憂鬱現象	中度情緒低落、活動量降低、常感到孤獨	感到悲傷、無希望
生活型態	尚有穩定的人際關係，能可維持一般正常的生活	飲食睡眠受到影響、有藥物濫用及衝突性的自殘行為	人際關係淡漠、日常生活廣泛地受影響
健康狀態	無特別的健康問題	有突發或短暫的生理或精神疾病	急性的大病、慢性或衰退性的疾病